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关于开展2026年度北京市中小学德育 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区教委，燕山教委、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学校思政课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引导全市学校思政工作队伍加强党的创新理论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和成果应用，推进“十五五”时期北京市中小学德育建设及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创新，为建设教育强国贡献首都力量，市教委委托北京市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中心（以下简称“学校思政中心”），开展2026年度北京市中小学德育研究项目（以下简称“中小学德育项目”）申报及管理工作，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本项目面向各区教育主管部门、中小学教育工作者，经各区教委初选后申报。重点项目负责人应至少具有副高职称；一般项目、支持项目无职称要求。

各区重点项目限报2项，一般项目限报5项，支持项目限报10项。

二、申报要求

（一）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下列条件：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拥护社会主义制度和中国共产党领导。

2.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3.各区须对申报人学术诚信等方面进行严格把关，杜绝学术不端。

（二）优先支持跨学段项目研究，优先支持新型教育集团申报项目。项目研究范围覆盖2个（含）以上学段的项目，应由1家单位牵头并作为管理单位申报，学段单位不全的，取消申报资格。

（三）为避免一题多报、交叉申请和重复立项，确保项目负责人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从事课题研究，申报中小学德育项目需遵守如下限定：凡有在研的2025年度北京市中小学德育研究项目，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北京市大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研究项目，和以相同研究内容获得其他项目（校级、区级项目除外）资助的负责人，不得申报。在内容上与在研或已结项的各级各类项目有较大关联的需说明。

（四）须如实填写申报材料，确保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查实，取消五年申报资格；已立项的予以撤销并通报批评。

（五）建立黑名单制度，在研究过程中不配合项目管理、无故不完成项目或自行中止项目的，在开题、中期、结项等各环节中经二次评审仍不合格的，撤销项目，并列入黑名单。

三、申报程序

各区须对本区提交的项目申报书进行评审和意识形态把关，通过审核后对项目申报书（附件3）和申报汇总表（附件4）盖章，于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前通过“智慧思政工作平台”（<https://zhszpt.bjedu.cn>）完成网络申报，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5，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黄小雨、马玉竹 联系电话：67619493

附件：1.申报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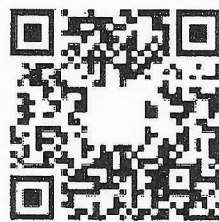
2.2026年度北京市中小学德育研究项目指南

3.北京市中小学德育研究项目申报书

4.项目申报汇总表

5.智慧思政工作平台使用说明

（附件3、4、5请扫描下方二维码下载）



附件 1

2026 年度北京市中小学德育研究项目 申报说明

一、项目分类及成果要求

1.项目分类

中小学德育项目分为重点项目、一般项目、支持项目三个类别。原则上各级别项目均不予以转立(如申请“重点项目”不可转立为“一般项目”)。

重点项目研究面向全市中小学德育工作某一重点领域的实践问题,研究期限为 2 年,研究经费为 2 万元。成果应包含以下四种:①至少 1 篇与项目内容直接相关的加强和改进某项工作的政策建议或办法、标准等;②至少 1 篇与项目内容直接相关的典型实践案例(不超过 1600 字);③至少 2 篇与项目内容直接相关、公开发表的论文(刊物范围不限),论文第一作者须为项目负责人;④研究报告(不少于 0.8 万字)等。

一般项目研究在中小学德育工作范围内比较常见的中观问题,研究期限为 1 年,研究经费为 1 万元。成果应包含以下四种:①至少 1 篇与项目内容直接相关的加强和改进某项具体工作的政策建议;②至少 1 篇与项目内容直接相关的典型实践案例(不超过 1600 字);③至少 1 篇与项目内容直接相关、公开发表的论文(刊物范围不限)或其它文章(在新媒体平台刊发的文章阅读量应不低于 0.5 万次),论文和

其它文章的第一作者须为项目负责人；④研究报告（不少于 0.5 万字）等。

支持项目研究中小学德育工作一线中的微观问题，研究期限为 1 年，研究经费为 0.3 万元。成果应包含以下三种：①至少 1 篇与项目内容直接相关的加强和改进某项具体工作的政策建议；②至少 1 篇与项目内容直接相关的典型实践案例（不超过 1600 字）；③研究报告（不少于 0.5 万字）等。鼓励在公开刊物或新媒体平台发表论文或文章。

2.成果要求

（1）项目成果的论文、其它文章、研究报告等，须有真实、关键数据支撑，符合意识形态要求，遵守保密纪律。

（2）成果发布的时间范围，应在本项目立项之后。

（3）政策建议或文件草案，应切合实际、可操作、有较强工作指导性。

（4）公开发表的论文、其它文章，须注明“本文系 2026 年度北京市中小学德育研究项目阶段性成果[项目编号]”字样，不得同时标注其他基金项目资助字样。

二、参考题目

参见《2026 年度北京市中小学德育研究项目指南》（附件 2）。重点项目应从指南中选择，可对选题进行适当微调；一般、支持项目可在项目指南确定的研究方向下自拟题目，标明所对应的指南条目。

附件 2

2026 年度北京市中小学德育研究项目指南

一、重点项目研究方向

- 1.党的创新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的一体化路径与学段衔接机制研究
- 2.大中小学思政课“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推进战略的具象化教学路径研究
- 3.中小学德育内容螺旋式上升的衔接机制与实践路径研究
- 4.新时代中小学德育评价指标体系与增效机制研究
- 5.中小学德育工作与班级管理深度融合的实践路径研究
- 6.中小学德育骨干教师专业发展的影响机制与支持体系构建
- 7.校家社协同育人运行机制与效能评估研究
- 8.共青团与少先队联动赋能“五育融合”的路径创新与实践机制研究
- 9.劳动教育在中小学德育体系中的价值实现与常态化实施途径研究
- 10.基础教育阶段“大思政课”课程建设及机制研究
- 11.新型教育集团化办学背景下“大思政课”建设研究
- 12.依托首都“伟大变革”实践资源的中小学德育大课堂建设研究
- 13.数智时代“五育融合”导向下思政育人路径建构研究
- 14.人工智能时代中小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路径研究
- 15.人工智能时代青少年网络素养提升研究
- 16.首都网络育人新课堂建设成效与发展策略研究

二、一般、支持项目

可在以上确定的研究方向下自拟题目。题目应突出问题导向，聚焦实践，以小见大，切忌空泛。